

疫情扰动经营，长期成长可期

事件

4月27日，公司发布年报及一季报，2021年全年实现营收24.98亿元，同比增长28.2%，归母净利润2.33亿元，同比增长105.0%，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1.24亿元，同比增长208.5%。22Q1实现营收5.25亿元，同比增长0.03%，归母净利润1786万元，同比减少67.2%，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55万元，同比减少98.5%。

简评

1、21年大举发力C端，收入结构升级。1) **C端：大举发力。**子公司峰米科技自有品牌收入增长超50%，占峰米收入比重接近50%，家用智能投影排名攀升至第三。同时，峰米还发布了R1 Nano、X1等多款家用激光微投新品，并与高端音响品牌Bowers & Wilkins合作，推出首款全色激光电视T1，全面开启激光投影新时代，双11激光电视获得销售额和销量的双冠。2) **B端：稳健发展。**影院放映收入增长110%，保持绝对领先地位，激光工程收入翻倍，销售额居行业第二位，教育投影出货行业第一。3) **核心元件：发力海外。**覆盖国内所有头部品牌，激光投影与安克、当贝合作，长焦激光投影产品X3成为爆款；激光电视光机与极米、惠普合作，整机与泽宝、优派、海尔等合作，并发力海外市场。整体来看，2021年公司家用、工程、核心器件等业务实现高速增长，高毛利的影院业务逐步恢复，收入结构升级，综合毛利率同比提升5.39pcts至33.91%。

2、一季度疫情扰动，业绩短期承压。1) **C端：峰米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自有品牌收入占比从21年的36%提升至56%，峰米整体毛利率提升近4pcts，其中激光电视毛利率提升近10pcts，收入结构进一步升级。**2) **B端：国内多地疫情反复，商教业务和影院业务受冲击，收入不同程度下滑，是22Q1业绩下滑的主因。**3) **核心元件：在家用领域快速扩张，持续扩大ALPD®激光投影生态链朋友圈，收入同比增长91%。**一季度公司加大C端投入和自有品牌建设，市场投入费用增加，导致销售费用增长，同时21年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大幅增长。收入端减少，费用端增长，使得公司利润承压，若剔除股份支付的影响，Q1归母净利润4675万元，同比减少19.0%。预计随着公司C端业务持续优化，以及B端业务疫情后复苏，公司盈利有望逐步修复。

光峰科技(688007)

维持

买入

刘双锋

liushuangfeng@csc.com.cn

15013629685

SAC 执证编号: S1440520070002

SFC 中央编号: BNU539

发布日期: 2022年04月29日

当前股价: 15.7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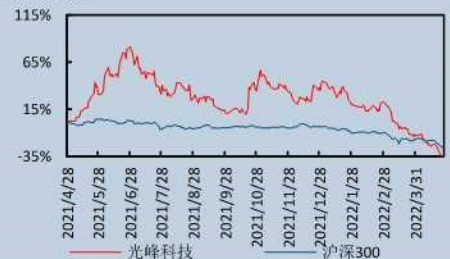
目标价格6个月: 34.38 元

主要数据

股票价格绝对/相对市场表现 (%)

	1 个月	3 个月	12 个月
	-25.17/-18.48	-46.03/-30.35	-36.09/-12.62
12 月最高/最低价 (元)			43.6/14.45
总股本 (万股)			45,275.69
流通 A 股 (万股)			28,602.01
总市值 (亿元)			71.08
流通市值 (亿元)			44.91
近 3 月日均成交量 (万股)			376.02
主要股东			
深圳光峰控股有限公司			17.62%

股价表现



相关研究报告

- 21.10.25 【中信建投电子】光峰科技(688007): 三季度业绩略超预期, 毛利率环比持续提升
- 21.04.28 【中信建投电子】光峰科技(688007): 激光显示龙头企业, B 端业务回暖, C 端转型加速发力

3、积极拓展创新应用，打开激光显示成长空间。公司凭借激光显示的技术优势，拓展了车载显示、航空显示、云端显示、AR 等创新业务。**1) 车载显示：**主要用于智能座舱，具体场景为 HUD、车窗投显、车载天幕等。公司已列入华为智能汽车解决方案优秀合作伙伴，并为华为最新座舱 DEMO 车提供车载天幕，也已成功与部分整车厂和 Tier 1 达成合作。**2) 航空显示：**与空中客车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激光光源技术及激光显示解决方案领域展开合作，同时公司的民用航空激光显示样机已于 2021 年 9 月发布。**3) 云端显示：**可实现超远距投影，投影突破常规 500 米的距离限制，最远可达 3000 米，未来将持续服务大型赛事、政府活动等宣传项目。**4) AR 显示：**已完成超轻、高效率、高分辨率 AR 模组的论证工作，预计在 22 年分步发布各 AR 模组的显示效果和技术路径等进展，有望在年底实现部分 AR 模组的 DEMO 和产品落地。

4、投资建议：公司坚持“技术+市场”双轮驱动，利用颠覆式技术创新，创造新的消费需求，开辟新的成长曲线，推进激光显示技术深度产业化。公司重点发力 C 端家用市场和推进海内外业务布局，打造开放式平台运营，大力发展核心器件业务，做大做强激光显示行业生态。我们认为，随着 C 端家用消费产品持续升级，B 端放映机、商教投影、工程投影疫情后复苏，公司业绩将持续增长，未来成长空间广阔。预计 2022-2023 年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2.50、3.80 亿元，对应 PE 分别为 27x、18x。

5、风险提示：疫情复苏不及预期；技术研发进展不及预期；渠道开拓不及预期；原材料成本上涨。

分析师介绍

刘双锋：中信建投证券电子首席分析师。3 年深南电路，5 年华为工作经验，从事市场洞察、战略规划工作，涉及通信服务、云计算及终端领域，专注于通信服务领域，2018 年加入中信建投通信团队。2018 年 IAMAC 最受欢迎卖方分析师通信行业第一名团队成员，2018《水晶球》最佳分析师通信行业第一名团队成员。

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涉及的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6个月内的相对市场表现,也即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基准。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作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作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涨幅 15%以上
		增持	相对涨幅 5%—15%
		中性	相对涨幅-5%—5%之间
		减持	相对跌幅 5%—15%
		卖出	相对跌幅 15%以上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相对涨幅 10%以上
		中性	相对涨幅-10-10%之间
		弱于大市	相对跌幅 10%以上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i)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ii)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法律主体说明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属机构(以下合称“中信建投”)制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报告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提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署名分析师所持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香港提供。本报告作者所持香港证监会牌照的中央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

一般性声明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制作。发送本报告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承诺的基础,不因接收者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中信建投客户。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中信建投认为可靠的公开资料,但中信建投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观点、评估和预测仅反映本报告出具日该分析师的判断,该等观点、评估和预测可能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况下有所变更,亦有可能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或者采用不同分析方法而与中信建投其他部门、人员口头或书面表达的意见不同或相反。本报告所引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报告中所含任何具有预测性质的内容皆基于相应的假设条件,而任何假设条件都可能随时发生变化并影响实际投资收益。中信建投不承诺、不保证本报告所含具有预测性质的内容必然得以实现。

本报告内容的全部或部分均不构成投资建议。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建议并未考虑报告接收人在财务状况、投资目的、风险偏好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报告接收者应当独立评估本报告所含信息,基于自身投资目标、需求、市场机会、风险及其他因素自主做出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中信建投建议所有投资者应就任何潜在投资向其税务、会计或法律顾问咨询。不论报告接收者是否根据本报告做出投资决策,中信建投都不对该等投资决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亦不以任何形式分享投资收益或者分担投资损失。中信建投不对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承担责任。

在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中信建投可能持有并交易本报告中所提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财产权益,也可能在过去12个月、目前或者将来为本报中所提公司提供或者争取为其提供投资银行、做市交易、财务顾问或其他金融服务。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署名分析师的观点,分析师的薪酬无论过去、现在或未来都不会直接或间接与其所撰写报告中的具体观点相联系,分析师亦不会因撰写本报告而获取不当利益。

本报告为中信建投所有。未经中信建投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发布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亦不得从未经中信建投书面授权的任何机构、个人或其运营的媒体平台接收、翻版、复制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

北京
 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2层
 电话:(8610) 8513-0588
 联系人:李祉瑶
 邮箱:lizhiyao@csc.com.cn

上海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南塔2106室
 电话:(8621) 6882-1600
 联系人:翁起帆
 邮箱:wengqifan@csc.com.cn

深圳
 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B座22层
 电话:(86755) 8252-1369
 联系人:曹莹
 邮箱:caoying@csc.com.cn

中信建投(国际)

香港
 中环交易广场2期18楼
 电话:(852) 3465-5600
 联系人:刘泓麟
 邮箱:charleneliu@csci.hk